

十三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（中国仪器进出口集团有限公司）的（项目名称：北京大运河博物馆(首都博物馆东馆)开放服务保障人员工服制作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产品名称：开放服务保障人员服装男士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 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北京达维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62 人，营业收入为 2222.01014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5626151.07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2. （产品名称：开放服务保障人员服装女士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 制造商为（企业名称：北京达维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62 人，营业收入为 2222.01014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5626151.07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-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公章）：北京达维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7月11日

注：

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2. 按《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》（工信部联企业〔2011〕300号）中第（二）条“工业”规定的企业划型标准执行：

“（二）工业。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。

项目名称：北京大运河博物馆(首都博物馆东馆)开放服务保障人员工服制作
采购编号：25CNIC381070-051

其中，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；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，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；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。”

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中的所属行业，仅用于明确本项目对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，不对投标人构成行业限制。

